

证券代码：301138

证券简称：华研精机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

(1)现场会议：2023 年 5 月 11 日(星期四)15:30。

(2)网络投票：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。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立路 6 号公司二楼 203 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包贺林先生

6.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90,033,5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5.027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90,029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5.024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3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3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4,30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83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4,296,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80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3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30%。

2. 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3. 见证律师以现场与视频的方式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3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8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4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3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8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4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3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8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4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2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0%；反对 3,6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6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63%；反对 3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3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2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0%；反对 3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6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63%；反对 3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3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2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0%；反对 3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6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63%；反对 3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3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

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32,4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8%; 反对 1,1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2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4,299,3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4%; 反对 1,1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6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29,9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0%; 反对 3,6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4,296,8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63%; 反对 3,6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37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32,4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88%; 反对 1,1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9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4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邹盛武律师、丁敬成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1 日